

## 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教字第1012430146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「教育部未適度提高私立校院獎補助計畫之教學指標核配比重，甚至逐年降低品德培養核配比重，顯示獎補助計畫評分及核配制度，不符獎優汰劣原則；又未審視出生人口減少趨勢，造成大學校院過多，面臨招生不足，亟待整併或退場之困境；對部分接受獎補助之私立技專、大學校院卻僅象徵性扣款，甚有獎補助款不減反增情事，造成不公平之訾議，均核有重大違失」案。（101教正4）

依據：101年3月15日本院教育及文化、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41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裝

訂

線